

互联网环境下灾难报道的分寸把握

——基于东航坠机事故初期报道的思考

李 萌

摘要：本文对东航坠机事故发生后，媒体在初期报道中存在的报道失实、新闻伦理争论等方面进行分析，结合国内外灾难报道案例进行剖析，分析互联网环境下此类报道的分寸把握问题。同时提出在网络飞速传播、大众媒介素养意识逐渐强化的当下，记者要用更有力的报道巩固媒体在受众心中的公信力，彰显新闻的力量。

关键词：灾难报道 新闻伦理 媒介素养 人文关怀

互联网提供了便捷的信息传播渠道，传播速度是媒体在报道新闻时能否占据高地的重要指标之一。东航坠机事故发生后，官方媒体和自媒体以及普通网民都在充当信息发布者的角色。海量信息中伴随着严重的混乱无序，甚至凭空捏造的虚假信息。部分专业媒体的报道存在失实，或引发新闻伦理的争论。互联网环境下如何把握灾难报道的分寸？

一、“抢”时效切忌不核实

今年3月22日，东航MU5735客机事件发生后第二天，微博管理员发布公告，关停处置876个严重违规账号，清理发布传播不实信息、恶意营销等1482条违规内容。抖音、微信、小红书、哔哩哔哩等平台也相继发布处理违规账号的公告。

中国互联网联合辟谣平台官微更是对一段被广为流传认为是坠机现场画面的视频进行了辟谣，指出这段视频事实上是福建一地祭祖引发火灾的画面。更加令人疑惑的是，网络上相继出现近20位自称自己是没登上飞机的“幸运儿”。

重大突发事件发生后，情况错综复杂、信息来源混乱，在新媒体越来越追求快速刊发信息的情况下，部分“小编”习惯通过复制、粘贴、转发新闻。“快”意味着点击量。此时更要

警惕，因追求“快”可能会丧失真实性。真实是新闻的生命线。

3月25日10点15分，中国民航报刊发失事飞机第二个黑匣子找到的消息，此后各大媒体争相报道。10点52分新华社发文，东航事故国家应急指挥部澄清此为不实消息，抢发新闻的媒体纷纷删除稿件。这样的教训提醒新闻从业者，无论争抢新闻时效性的心情如何迫切，也不可失去新闻的专业主义精神。使用非权威信源得到的消息必须秉持多方求证的严谨态度。

二、“拼”独家不可逾越记者身份

见人、见事是优质新闻追求的共性特点。新闻职业惯性促使记者把报道精力放在挖掘和访问典型人物上。但空难这样的灾难性报道初期，事故救援进展是报道焦点，在事态尚未明朗之前，记者应明晰作为新闻记录者的身份，不是政府工作人员、不是行业专家，在采访时要避免传递不合适的媒体判断信号。

人物杂志微信公众号在东航坠机事故后24小时内，刊发了一篇题为《MU5735航班上的人们》的文章，迅速获得10万+的点击量（现已删除），此文引发广泛争议。在抢救黄金72小时还未到的情况下，以访问失联人员同事亲友的方式展开采访，甚至部分受访对象尚不了解情况时，记者成为第一个透露机上失联人员与受访者相识信息的人。有网友在评论中留言：“我唯一好奇的就是，官方结论都还没出，为什么就能写得他们好像都死了？”这句评论一针见血指出了问题的核心。22日晚间，国家应急处置指挥部召开的新闻发布会称“搜救工作尚未发现幸存人员”。人们都还在关心失联者的下落时，这篇报道传递了模糊的新闻判断信号，从某种层面上说是逾越了新闻记者身份。

3月25日东航集团宣传部部长刘晓东在发布会上表示：“所有航班的旅客名单都属于受法

律保护的隐私信息，不属于主动公开的范畴。根据国内外的惯例，是否要公开，应该首先服从于旅客搜救和家属联络的紧迫需求，比如一些国际航班如果不公开很难联络到所有的旅客。但东航已经第一时间向调查组提供了完整的旅客名单，也已经在事发后24小时内与所有的旅客家属取得了联系，所以要充分尊重旅客隐私和家属的意愿，依据法律的规定。”但《MU5735航班上的人们》一文对于机上失联人员未使用化名。这一做法也存在逾越记者身份的问题。有网民追问此文记者：航空公司没有发布人员名单，相关信息如何获得？获得的手段是否符合法律规定？公布失联人员信息的行为是否获得亲属的同意？

著名传媒法学者魏永征在马航空难事故后曾有这样的论述：“发生空难那样的事件，记者可不可以访问家属呢？一般情况下，家属忧心如焚，对于陌生人突兀的提问，无法接受，表现厌烦、抗拒、抵触甚至愤怒，是完全可以理解的。网友要求记者不打扰家属是合理的。我们在世界许多国家的新闻道德规范中都可以看到类似的要求，如英国报刊投诉委员会（PCC）业务守则规定不要侵犯个人不幸和哀伤，瑞典报刊、广播和电视道德准则规定必须对事故的受害者以最大限度的体谅，美国广播电视道德和职业行为准则规定要对悲剧的受害者给以特别的同情等等。其出发点就是记者并没有凌驾社会的地位，必须平等地对待他人，包括人道地、设身处地地关怀处于痛苦中的人们。”^①

三、“抓”表情要区分采访领域

大事件面前新闻报道不应缺失，灾难死亡事件也需要及时的信息披露，官方媒体失声，反而会造成信息空白，给不实信息以进一步扩散的空间。但在牵涉到灾难亲历者和亲属的报道方面，记者要区分采访领域。公共领域内的采访是记者的天职，已经明确的私域领域，则要有界限感。

此次东航事故发生后，广州白云机场在T1航站楼遮挡出“临时接待区”安排接待机上乘客家属。有官方媒体设法拍到家属悲伤痛哭的场面后，在社交媒体开设#白云机场临时接待区内有家属情绪失控大哭#的话题，被网友质疑批评后删除；也有媒体在接待区封锁线外录

到家属大声哭泣的声音，配合隔离屏障外围的画面发布，也受到质疑。网友认为此举是“在受害者伤口之上获得热搜！”

灾难新闻发生后，相关人员的痛苦是否可以进行报道？资深媒体人石扉客的观点很明晰：“空难事件，出发和到达机场，与空难现场一样，乃至与遇难者生前空间一样，都是敬业记者应该抵达的广义现场。当事人的眼泪、家属的痛苦，和灾难过程、灾难原因等一样，本身就是灾难的组成部分。遇难者家属的悲伤，是命运的无常，也是我们作为人类的共同悲伤，是我们必须面对的一部分，更是追问事件原因与责任最具道义力量的拷问。”^②

悲伤的场面当然可以在新闻中呈现，新闻表情往往是提升新闻贴近性最直接的表现手法，但区分采访领域仍是专业的新闻工作者需要注意的职业规范。1986年1月，美国挑战者号航天飞机升空爆炸后一幅获得普利策奖的新闻照片是摄影师在爆炸瞬间，将原本拍摄空中的镜头，转过来拍现场目击者惊恐的表情。

为什么这样的拍摄被认可？因为观看航天飞机升空这个场合是公开的，现场本身就邀请了媒体记者，家属在前往之前对于新闻记者在场也是知情的。挑战者号升空现场是公开场合，东航事故家属接待区是封闭区域，突破已经明示的封闭私域空间获得的新闻素材，尤其是牵涉当事人巨大悲痛的内容引发争议是必然的，这是新闻记者没有区分好公域和私域的界限问题。

四、“挖”细节不可缺失人文关怀

东航坠机事故发生后，中国疾病预防控制中心精神卫生中心副主任马弘在接受记者采访时提醒，“心理救援不是从专业人员到位了才开始，而是应当从媒体报道就开始。”

此次东航事故报道中，一个直播细节被广泛点赞。22日晚，中央广播电视总台记者在核心救援现场进行直播时看到一张乘务人员的证件，记者马上伸手捂住示意镜头避开。网友评论：“最大程度上尊重逝者，也是对关注者最大限度的替代性创伤保护”。直播环节，记者的第一反应十分重要，不同于录播节目或文字信息传播，直播中的内容是否适合公开传播，没有时间给资深编辑审核把关，此时考验的是记者的业务素养。搜救阶段人员生死未卜，直播的

每个细节都可能会引发连串的解读。乘务人员证件暴露牵涉个人身份信息，这个捂的动作，体现了记者的人文关怀。

这位叫张腾飞的记者在直播时紧接着说了一句：“这个不要给特写了，距离黄金72小时还有机会，希望它们的主人还能平安。”更是高度遵循新闻伦理的专业表现。一则报道是否专业，既看新闻价值，也看新闻伦理。此次空难事故发生后，针对新闻伦理的争论很多，事实上新闻伦理问题在新媒体时代，其标准越来越不具有唯一性，但媒体报道是否从善意角度考虑，是追求新闻价值还是仅仅满足情感消费，是判断的核心。

美国“9·11”事件发生后，美联社摄影记者理查德·德鲁抓拍到一位白衣黑裤男子头朝下，一条腿蜷缩着从世贸中心北塔坠落的画面，名为“坠落的人”(Falling Man)。这幅画面高度清晰的新闻图片在《纽约时报》发表后，立即受到了读者的广泛投诉。人们认为照片侵犯了罹难者的隐私，对活着的人也是难以忍受的残酷冲击，此后，美国各大主流媒体迅速禁止了这类照片的继续传播。

F1赛车直播时发生车辆严重事故后，在确认车手生命安全之前，一般不回放事故镜头。2020年F1巴林站比赛中法拉利车手维特尔就对持续重播事故录像的做法提出质疑：“我知道人们喜欢车撞车，着火，这很刺激，但其实当你在车里的时候就没那么刺激了，车手是人不是物！”。何为新闻伦理？尊重当事人的尊严以及与此相关者的感受，包括对大众的影响是否有价值、有意义，而不是仅仅在定格痛苦。

五、“追”故事切忌滥情

互联网的普及和发展，改变了人们的信息获取习惯，网络稿件的点击量成为衡量变现可能的直观数据。在追逐点击量的背景下，报道的煽情化、追求吸睛度也成为网络时代新闻报道越来越突出的问题。凌驾于新闻事实之上动辄热泪盈眶的情绪化表达，某种程度上也会造成新闻价值的弱化。忽略客观事实和深度思考的报道，仅仅停留在情绪化语言和悲情故事的描写还会导致“生动性偏见”。灾难事件中用户最渴望的是信息，但与此同时，用户又更容易沉溺于具体的故事。大量生动性的故事会导致“生动性偏见”。即，

人们被个案所左右，而影响对事件的总体判断。此外，大量的故事会消耗人们的悲情与感动，进而很快使读者产生“同情疲惫”。这意味着过量的情感故事消耗了人们本应从理性关注、跟进、参与事件讨论的热情。^③

媒体报道的公共价值是判断一则报道优劣的基本要素。灾难报道并不是仅有冷冰冰的数据，也不应该停留在毫无人物故事的书写上，对于新闻情绪的捕捉和对新闻的理性阐述及思辨并不对立。灾难中的痛心、悲伤也是构成事实的一部分，只是专业的新闻工作者要警惕类似自媒体为了追求点击率而放大情绪、催泪滥情的“知音体”写作手法。

重大灾难的调查过程十分专业，报道初期大部分新闻事实要等待官方通报。目击者拍摄的视频比事发后赶往现场的记者要快，专业新闻记者该做什么，还能做什么？立足于媒介的公共价值，探究灾难事故的发生原因，就如何避免类似悲剧的发生进行严谨的调查，更应该成为报道的重点。

强调灾难新闻报道分寸把握，貌似官方媒体的报道禁忌比自媒体多，事实上是提醒真正的新闻工作者对新闻价值的重视。此次东航坠机事故发生后，那些消费灾难、蹭流量的内容受到了众多网友的广泛批评。这反映出近年来大众媒介素养意识已经在不断强化，受众的理性思考能力正在觉醒。在社交媒体越来越活跃的背景下，公众的媒介素养觉醒使得此前仅在新闻业界内部进行的讨论溢出到社会场域。对于新闻工作者来说，这种变化是压力更是契机。新闻工作者应该用更有力的报道巩固媒体在受众心中的公信力，从而彰显新闻的力量。

参考文献：

①魏永征《凌驾性的失落：马航客机事件中国媒体为何受到诟病》，《新闻记者》，2014年第4期。

②石扉客《没有任何理由可以阻挡记者报道灾难现场》，石扉客官方微博 http://blog.sina.com.cn/s/blog_a56580130101q9d7.html

③《报道东航空难：三个方向！五大警惕！六条建议！》，传媒茶话会

（作者单位：杭州市广播电视台西湖之声）